

云之龙咨询集团有限公司

# 招标文件

项目名称：彩色多普勒诊断仪维保服务项目

项目编号：GLZC2025-G3-990343-YZLZ

代理编号：YZLGL2025-G3-045-GLZC

WINROAD

采购代理机构：云之龙咨询集团有限公司

2025年7月25日

# 目 录

第一章	公开招标公告.....	2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5
第三章	项目需求.....	27
第四章	评标办法.....	32
第五章	政府采购合同（合同主要条款及格式）.....	35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40



# 第一章 公开招标公告

## 项目概况

彩色多普勒诊断仪维保服务项目的潜在投标人应在“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www.gcy.zfcg.gxzf.gov.cn](http://www.gcy.zfcg.gxzf.gov.cn)）下载招标文件电子版，并于2025年8月18日上午9时30分（北京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

##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GLZC2025-G3-990343-YZLZ

项目名称：彩色多普勒诊断仪维保服务项目

预算金额（人民币）：1365000.00 元

最高限价（如有）：无

项目需求：

（1）采购标的及数量：彩色多普勒诊断仪维保服务 1 项。（2）简要技术需求或服务要求：按采购人要求提供彩色多普勒诊断仪维保服务，维保机型包括：GE LOGIQ E9（1 台）、GE LOGIQ C9（1 台）、GE LOGIQ F8（3 台）、佳能 APLioi1800（1 台）、佳能 APLioi300（1 台）、日立 ARIETTA70（1 台），具体内容详见本项目“项目需求”。

合同履行期限：自合同签订生效之日起三年。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 二、投标人的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无。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无。

## 三、获取招标文件

时间：2025 年 7 月 25 日至 2025 年 8 月 18 日，每天上午 00:00 至 12:00，下午 12:00 至 23:59（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地点（网址）：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www.gcy.zfcg.gxzf.gov.cn](http://www.gcy.zfcg.gxzf.gov.cn)）。

方式：潜在供应商在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www.gcy.zfcg.gxzf.gov.cn](http://www.gcy.zfcg.gxzf.gov.cn)）网上免费下载招标文件电子版。供应商应在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进行“申请获取采购文件”操作，否则，将导致无法在线编制投标文件并参与投标，其不利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售价（元）：0。

## 四、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2025 年 8 月 18 日上午 09:30（北京时间）

投标地点：通过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在线投标

开标时间：2025 年 8 月 18 日上午 09:30（北京时间）

开标地点：通过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在线解密、开标

## 五、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5个工作日。

## 六、其他补充事宜

1. 信息公告发布媒体：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http://www.ccgp.gov.cn)）、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采购网（[zfcg.gxzf.gov.cn](http://zfcg.gxzf.gov.cn)）、桂林市政府采购网（[zfcg.czj.guilin.gov.cn](http://zfcg.czj.guilin.gov.cn)）、桂林市人民医院网（[www.glrmyy.com](http://www.glrmyy.com)）。2. 投标人认为招标文件使自己的合法权益受到损害的，应当在本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投标人认为招标过程或中标结果使自己的合法权益受到损害的，应当在各采购程序环节结束之日或中标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否则，采购代理机构有权拒收。

### 3. 本项目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 （1）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
- （2）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
- （3）政府采购促进残疾人就业政策。
- （4）本项目为服务项目，采购内容不涉及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
- （5）优先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
- （6）政府采购支持采用本国产品的政策。

### 4. 资格要求特别说明：

（1）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除单一来源采购项目外，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2）对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http://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http://www.ccgp.gov.cn)）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供应商，不得参与政府采购活动。

### 5. 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电子投标注意事项：

（1）本项目为全流程电子化采购项目，通过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www.gcy.zfcg.gxzf.gov.cn](http://www.gcy.zfcg.gxzf.gov.cn)）实行在线电子投标，供应商应按照本项目招标文件和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的要求编制、加密投标文件后在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通过网络上传至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是指后缀名为“jmbz”的文件），供应商在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提交电子投标文件时，请填写参加远程投标活动的经办人联系方式。供应商登录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依次进入“服务中心-项目采购-操作流程-电子招投标-政府采购项目电子交易管理操作指南-供应商”查看电子投标具体操作流程。

（2）未进行网上注册并办理数字证书（CA 认证）的投标人将无法参与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投标人应当在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完成电子交易平台上的 CA 数字证书办理及投标文件的提交（投标人可登录“广西政府采购网”，依次进入“办事服务-下载专区”或者登录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依次进入“服务中心-入驻与配置”中查看 CA 数字证书办理操作流程。如在操作过程中遇到问题或者需要技术支持，请致电客服热线：95763，0771-3381253）。

（3）CA 证书在线解密：投标人投标时，需凭制作投标文件时用来加密的有效数字证书（CA 认证）登录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电子开标大厅现场按规定时间对加密的投标文件进行解密，否则后果自负。

注：1) 为确保网上操作合法、有效和安全，请供应商确保在电子投标过程中能够对相关数据电文进行加密和使用电子签章，妥善保管 CA 数字证书并使用有效的 CA 数字证书参与整个采购活动。

2) 各供应商通过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参与政府采购项目投标需下载使用新版客户端（以下称“电子投标客户端”），客户端下载路径：广西政府采购网（访问地址 [zfcg.gxzf.gov.cn](http://zfcg.gxzf.gov.cn)）—办事服务—下载专区。

3) 供应商应当在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完成电子投标文件的上传、提交，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可以补充、修改或者撤回投标文件。补充或者修改投标文件的，应当先行撤回原投标文件，补充、修改后重新上传、提交，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未完成上传、提交的，视为撤回投标文件。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以后上传递交的投标文件，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将予以拒收。

## 七、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 1. 采购人信息

名称：桂林市人民医院

地址：广西壮族自治区桂林市文明路 12 号

联系人：戴文昕

联系方式：0773-2828065

###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云之龙咨询集团有限公司

地址：广西壮族自治区桂林市临桂区西城北路 2 号耀辉·美好家园 2 幢 12 层 1 号房

联系方式：0773-2887388、2887399

###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黄钊钊

电话：0773-2887388、2887399



##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序号	条款号	条款名称	内容、要求
1	1	项目名称及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彩色多普勒诊断仪维保服务项目 项目编号：GLZC2025-G3-990343-YZLZ 代理编号：YZLGL2025-G3-045-GLZC
2	5	投标人资格	<p>5.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p> <p>5.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无；</p> <p>5.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无。</p> <p>资格要求特别说明：</p> <p>（1）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除单一来源采购项目外，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p> <p>（2）对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供应商，不得参与政府采购活动。</p>
3	6	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电子投标注意事项	<p>6.1 本项目为全流程电子化采购项目，通过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www.gcy.zfcg.gxzf.gov.cn)实行在线电子投标，供应商应按照本项目招标文件和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的要求编制、加密投标文件后在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通过网络上传至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是指后缀名为“jmbs”的文件)，供应商在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提交电子投标文件时，请填写参加远程投标活动的经办人联系方式。供应商登录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依次进入“服务中心-项目采购-操作流程-电子招投标-政府采购项目电子交易管理操作指南-供应商”查看电子投标具体操作流程。</p> <p>6.2 未进行网上注册并办理数字证书(CA认证)的投标人将无法参与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投标人应当在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完成电子交易平台上的CA数字证书办理及投标文件的提交(投标人可登录“广西政府采购网”，依次进入“办事服务-下载专区”或者登录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依次进入“服务中心-入驻与配置”中查看CA数字证书办理操作流程。如在操作过程中遇到问题或者需要技术支持，请致电客服热线：95763，0771-3381253)。</p> <p>6.3 CA证书在线解密：投标人投标时，需凭制作投标文件时用来加密的有效数字证书(CA认证)登录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电</p>

			<p>子开标大厅现场按规定时间对加密的投标文件进行解密，否则后果自负。</p> <p>注：1) 为确保网上操作合法、有效和安全，请供应商确保在电子投标过程中能够对相关数据电文进行加密和使用电子签章，妥善保管 CA 数字证书并使用有效的 CA 数字证书参与整个采购活动。</p> <p>2) 各供应商通过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参与政府采购项目投标需下载使用新版客户端（以下称“电子投标客户端”），客户端下载路径：广西政府采购网（访问地址 zfcg.gxzf.gov.cn）—办事服务—下载专区。</p> <p>3) 供应商应当在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完成电子投标文件的上传、提交，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可以补充、修改或者撤回投标文件。补充或者修改投标文件的，应当先行撤回原投标文件，补充、修改后重新上传、提交，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未完成上传、提交的，视为撤回投标文件。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以后上传递交的投标文件，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将予以拒收。</p>
4	15	投标报价	<p><b>15.1 投标报价必须按招标文件中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填写，投标报价超过本项目采购预算金额的，投标文件作无效处理。</b></p> <p><b>15.2 投标人必须就“项目需求”中的所有内容作完整唯一报价，否则，其投标将被拒绝；投标文件只允许有一个报价方案，有选择的或有条件的报价将不予接受。</b></p>
5	16.1	投标有效期	投标截止时间之日起 90 天。
6	17	电子投标文件的制作、加密要求	<p>17.1 投标人制作电子投标文件前，应登录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进行“申请获取采购文件”操作，否则，有可能导致无法在线编制投标文件并参与投标，其不利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p> <p>17.2 投标人下载或获取招标文件后，登录“电子投标客户端”，按照本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文件格式、顺序以及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的要求，通过“电子投标客户端”编制电子投标文件。</p> <p>17.3 投标人应按“电子投标客户端”载明的“标书关联”功能进行电子投标文件相应内容的关联定位，以便在资格审查或评审时点击相应审查或评审项可直接定位到该评审内容；如投标人的电子投标文件未能关联定位相应内容，或者关联定位的内容与该审查或评审项不符，导致无法查询并做出对投标人不利的资格审查或评审结果，相关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p> <p>17.4 电子投标文件不得涂改，若有修改错漏处，须由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代理人签字（或者电子签名）。电子投标文件按本须知载明的投标文件组成及要求进行编排，因投标文件字迹潦草、表达不清、内容不完整或投标文件相应内容未按要求编排、编排混乱导致投标文件被误读、漏读或者在按招标文件规定的部位查找不到相关内容，导致做出对投标人不利的资格审</p>

			<p>查或评审结果，其不利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p> <p>17.5 投标人编制、生成电子投标文件后应当加密投标文件。投标人未按规定编制并加密的投标文件，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将予以拒收。</p>
7	17.6	投标人公章、签字、电子签章、电子签名	<p>17.6.1 本招标文件中描述投标人的“公章”是指根据我国对公章的管理规定，用投标人法定主体行为名称制作的印章，除本招标文件有特殊规定外，投标人的其他形式印章均不能代替公章。</p> <p>17.6.2 本招标文件中描述投标人的“签字”是指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者委托代理人亲自在文件规定签字处亲笔写上个人的名字的行为，私章、签字章、印鉴、影印等其他形式均不能代替亲笔签字。</p> <p>17.6.3 本招标文件所称的“电子签章”、“电子签名”，是指经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认可的 CA 认证的电子签名数据为表现形式的印章，可用于签署电子投标文件，电子签章、电子签名与实物印章、手写签名具有同等法律效力，不因其采用电子化表现形式而否定其法律效力。</p>
8	18.1	投标文件递交	<p>投标截止时间：2025 年 8 月 18 日上午 9 时 30 分</p> <p>投标文件递交地点：通过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在线提交，逾期递交的投标文件将予以拒收。投标文件递交成功后，投标人必须在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自行下载投标回执。</p>
9	20.1	开标时间及地点	<p>开标时间：2025 年 8 月 18 日上午 9 时 30 分</p> <p>开标地点：通过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在线解密、开标</p>
10	21	开标程序	<p>21.1 采购代理机构将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通过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在线组织开标、解密开启投标文件，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应当保持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实时在线，并通过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在线出席开标会议。投标人如不出席开标会议的，视同认可开标结果，事后不得对采购相关人员、开标过程和开标结果提出异议，因投标人未保持实时在线，而导致投标文件无法按时解密等一切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p> <p>21.2 投标文件解密：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后，采购代理机构开启解密投标文件操作，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向各投标人发出电子加密投标文件解密通知，由投标人在系统发出解密通知后 30 分钟内自行使用加密时的 CA 通过“项目采购-开标评标”功能对投标文件进行解密。若投标人在上述规定的时间内无法解密或解密失败的，可以在投标文件解密截止时间后 30 分钟内以电子邮件的形式向代理机构提交电子备份投标文件（接收电子备份投标文件的电子邮箱为：guilinyi@vip.sina.com）；投标人未在上述规定的时间、电子邮箱提交的电子备份投标文件，采购代理机构不予接收或承认。采购代理机构收到电子备份投标文件后按“政府采购云平台”操作规范上传至“政府采</p>

			<p>购云平台”，电子备份投标文件上传成功后，投标人原上传的“电子加密投标文件”自动失效。若投标人在规定时间内无法解密或解密失败且未在规定的时间内提供电子备份投标文件的（包含提供的电子备份投标文件无效或无法解密的情况），视为投标人放弃投标。</p> <p>21.3 投标文件解密结束后，开标活动组织人员在线开启投标文件。</p> <p>21.4 开启投标人报价文件，电子开标大厅记录显示并记录投标人投标报价表的投标报价等。</p> <p>21.5 投标人线上确认投标报价。</p> <p>21.6 如发现开标结果与所提交的报价文件不一致的，由评标委员会根据报价文件内容进行修正。</p> <p>21.7 投标人代表对开标过程和开标记录有疑义，以及认为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相关工作人员有需要回避的情形的，应当场提出询问或者回避申请。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对投标人代表提出的询问或者回避申请应当及时处理。</p> <p>特别说明：如遇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电子化开标或评审程序调整的，按调整后程序执行。</p>
11	23	评标委员会组成	<p>本项目评审工作由依法组建的评标委员会负责。评标委员会由采购人代表和有关方面的评审专家组成，成员人数共 5 人，其中评审专家不得少于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二。</p>
12	24.1	评标办法	<p>综合评分法，具体评标内容及标准详见第四章。</p>
13	31	信用查询	<p>根据《关于做好政府采购有关信用主体标识码登记及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桂财采〔2016〕37号），中标通知书发出前，由采购代理机构对第一中标候选人进行信用查询：</p> <p>（1）查询渠道：“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等；</p> <p>（2）查询截止时间：中标通知书发出前；</p> <p>（3）信用信息查询记录和证据留存方式：在查询网站中直接打印查询记录，打印材料作为采购活动资料保存；</p> <p>（4）信用信息使用规则：对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等渠道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供应商，取消其中标候选人资格。</p>
14	32	中标公告及中标通知书	<p>32.1 采购代理机构于评标结束后 2 个工作日内将评标报告送交采购人，采购人应当自收到评标报告 5 个工作日内在评标报告推荐的中标候选人中按顺序确定中标人；采购人在收到评标报告 5 个工作日内未按评标报告推荐的中标候选人顺序确定中标</p>

			<p>人，又不能说明合法理由的，视同按评标报告推荐的顺序确定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采购代理机构在中标人确定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在指定媒体上公告中标结果，中标公告期限为1个工作日。</p> <p>32.2 中小企业在政府采购活动过程中，请根据自己的真实情况出具《中小企业声明函》。依法享受中小企业优惠政策的，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在公告中标结果时，同时公告其《中小企业声明函》，接受社会监督。</p> <p>32.3 中标公告发布同时，采购代理机构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中标人应自行登录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查看。</p>
15	33	履约保证金	本项目不收取履约保证金。
16	34.1	签订合同时间	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8个工作日内。中标人领取中标通知书后，应按规定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17	34.3	合同公告	政府采购合同双方自签订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在省级以上人民政府财政部门指定媒体上公告并于合同签订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向桂林市财政局备案。
18	35.1	采购代理服务费用金额	根据《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进一步放开建设项目专业服务价格的通知》（发改价格〔2015〕299号）、《招标代理服务收费管理暂行办法》（计价格〔2002〕1980号）和《招标代理服务收费管理暂行办法》（桂价费〔2005〕283号）文件精神，本项目采购代理服务费收费费率=服务采购标准费率×50%（项目服务费低于4000元的按4000元收取），由中标人在领取中标通知书前向采购代理机构一次性付清，否则，其不利后果由中标人承担。
19	37	解释权	本招标文件是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及财政部令第87号《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和政府采购管理有关规定编制，本招标文件的解释权属于采购代理机构。
20	38	监督管理机构	桂林市财政局；联系电话：0773-2862142

## 一、总则

### 1. 项目名称及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彩色多普勒诊断仪维保服务项目

项目编号：GLZC2025-G3-990343-YZLZ

代理编号：YZLGL2025-G3-045-GLZC

### 2. 适应范围

本招标文件适用本招标采购项目的招标、投标、评标、合同履行、验收、付款等行为（法律、法规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 3. 定义

3.1 “投标人”是指响应招标、参加投标竞争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

3.2 “货物”系指按招标文件规定，投标人须向采购人提供的一切设备、保险、税金、备品备件、工具、手册及其他有关技术资料 and 材料。

3.3 “服务”系指按招标文件规定，投标人须承担的彩色多普勒诊断仪维保服务以及本项目采购标的涉及的其他相关的义务。

3.4 “项目”系指投标人按招标文件规定向采购人提供的货物和服务。

3.5 “书面形式”包括信函、传真、电报。

3.6 “投标文件”：本项目实行全流程电子化招标，投标人通过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参与电子投标。投标文件特指投标人按本招标文件规定提交的电子投标文件（包括因特殊情况无法解密或解密失败提交的电子备份投标文件）。

3.7 实质性要求：招标文件中标注“▲”项的条款以及要求“必须提供”的条款均属于实质性要求。实质性要求若有任意一项不满足，投标文件作无效处理。

3.8 负责人、自然人：投标人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时，本招标文件规定的法定代表人指其他组织的负责人或者自然人本人。本招标文件所称负责人是指参加投标的其他组织营业执照或者执业许可证等证照上的负责人；本招标文件所称自然人指参与投标的自然人本人，且应具备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自然人应当为年满 18 岁以上成年人（十六周岁以上的未成年人，以自己的劳动收入为主要生活来源的，视为完全民事行为能力人）。

### 4. 招标方式、评分办法

公开招标、综合评分法

### 5. 投标人资格

5.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5.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无；

5.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无。

资格要求特别说明：

（1）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除单一来源采购项目外，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2）对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供应商，不得参与政府采购活动。

### 6. 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电子投标注意事项

6.1 本项目为全流程电子化采购项目，通过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www.gcy.zfcg.gxzf.gov.cn）实行在线电子投标，供应商应按照本项目招标文件和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的要求编制、加密投标文件后在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通过网络上传至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是指后缀名为“jmbz”的文件），供应商在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提交电子投标文件时，请填写参加远程投标活动的经办人联系方式。供应商登录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依次进入“服务中心-项目采购-操作流程-电子招投标-政府采购项目电子交易管理操作指南-供应商”查看电子投标具体操作流程。

6.2 未进行网上注册并办理数字证书（CA 认证）的投标人将无法参与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投标人应当在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完成电子交易平台上的 CA 数字证书办理及投标文件的提交（投标人可登录“广西政府采购网”，依次进入“办事服务-下载专区”或者登录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依次进入“服务中心-入驻与配置”中查看 CA 数字证书办理操作流程。如在操作过程中遇到问题或者需要技术支持，请致电客服热线：95763，0771-3381253）。

6.3 CA 证书在线解密：投标人投标时，需凭制作投标文件时用来加密的有效数字证书（CA 认证）登录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电子开标大厅现场按规定时间对加密的投标文件进行解密，否则后果自负。

注：1）为确保网上操作合法、有效和安全，请供应商确保在电子投标过程中能够对相关数据电文进行加密和使用电子签章，妥善保管 CA 数字证书并使用有效的 CA 数字证书参与整个采购活动。

2）各供应商通过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参与政府采购项目投标需下载使用新版客户端（以下称“电子投标客户端”），客户端下载路径：广西政府采购网（访问地址 zfcg.gxzf.gov.cn）—办事服务—下载专区。

3）供应商应当在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完成电子投标文件的上传、提交，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可以补充、修改或者撤回投标文件。补充或者修改投标文件的，应当先行撤回原投标文件，补充、修改后重新上传、提交，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未完成上传、提交的，视为撤回投标文件。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以后上传递交的投标文件，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将予以拒收。

## 7. 联合体投标要求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 8. 转包与分包

8.1 本项目不允许转包。

8.2 本项目不可以分包。

## 9. 特别说明

9.1 关联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政府采购活动，否则投标文件将被视为无效：

（1）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2）为本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本次采购活动。

9.2 投标人必须仔细阅读招标文件的所有内容，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提交投标文件，并对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承担法律责任。

9.3 **投标人在投标活动中提供任何虚假材料，其投标无效**，并报监管部门查处；中标后发现的，中标人须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消费者权益保护法》规定赔偿采购人，且民事赔偿并不免除违法投标人的行政与刑事责任。

## 10. 质疑和投诉

10.1 投标人认为招标文件使自己的合法权益受到损害的，应当在本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

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投标人认为招标过程或中标结果使自己的合法权益受到损害的，应当在各采购程序环节结束之日或中标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否则，采购代理机构有权拒收。

采购代理机构应认真做好质疑处理工作，对于质疑供应商在法定质疑期内提出的质疑函，应当在收到质疑函后7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并以书面形式通知质疑供应商和其他有关供应商。

投标人在法定质疑期内应一次性提出与项目相关的质疑，投标人在提出与项目相关的质疑前应当做好全面且详细的工作，代理机构不再受理投标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再次质疑。

10.2 投标人对采购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的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十五个工作日内向桂林市政府采购监督管理机构投诉（“投诉书”格式见附表2）。

10.3 质疑、投诉应当采用书面形式，质疑书、投诉书实行实名制，均应明确阐述招标文件、招标过程或中标结果中使自己合法权益受到损害的实质性内容，并提供必要的证明材料。

投标人提出质疑应当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必须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质疑函应当包括下列内容：

- （1）供应商的姓名或者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 （2）质疑项目的名称、编号；
- （3）具体、明确的质疑事项和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请求；
- （4）事实依据；
- （5）必要的法律依据；
- （6）提出质疑的日期。

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接收质疑函方式：以书面形式

质疑联系部门及联系方式：云之龙咨询集团有限公司桂林分公司，联系人：黄钊钊，联系电话：0773-2887388、0773-2887399。

通讯地址：广西桂林市临桂区西城北路2号耀辉·美好家园2幢12层1号房。

业务时间：工作日每日上午9时00分到12时00分，下午1时00分到5时00分。业务时间以外、双休日和法定节假日不办理业务。

## 二、招标文件

### 11. 招标文件的构成

- （1）公开招标公告；
- （2）投标人须知；
- （3）项目需求；
- （4）评标办法；
- （5）政府采购合同（合同主要条款及格式）；
- （6）投标文件（格式）。

### 12. 招标文件的澄清与修改

12.1 投标人必须认真阅读招标文件，发现其中有误或有不合理要求的，投标人必须在获取招标文件之日（以投标人于规定的时间内在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获取招标文件之日为准）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要求采购代理机构澄清。

12.2 采购代理机构可以对已发出的招标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但不得改变采购标的和资格条件。澄清或者修改应当在原公告发布媒体上发布澄清公告。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至少 15 日前在本招标项目招标公告发布的同一媒体上发布更正公告;不足 15 日的,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顺延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

12.3 投标人应实时关注本项目信息公告相关网站了解澄清、修改等与项目有关的内容,如因投标人未及时登录本项目信息公告相关网站了解澄清、修改等与项目有关内容的,其不利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责任。

12.4 必要的澄清、修改的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当澄清、修改通知就同一内容的表述不一致时,以最后发出的书面文件为准。

12.5 招标文件的澄清、修改都应该通过采购代理机构以法定形式发布,采购人非通过本机构,不得擅自澄清、修改招标文件。

12.6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可以视采购具体情况,延长投标截止时间和开标时间,并在本项目招标公告发布的同一媒体上发布变更公告。

### 三、投标文件的编制

#### 13. 投标文件的组成及要求

##### 13.1 投标文件组成【格式见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

##### 13.1.1 资格性响应证明材料:

(1) 投标人相应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必须提供);

(2) 投标人的授权委托书、委托代理人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以及由县级以上(含县级)社会保险经办机构出具的投标人为委托代理人交纳的 2025 年以来任意一个月的社保证明复印件【自然人投标的应提供由县级以上(含县级)社会保险经办机构出具的自然人本人及委托代理人所交纳的 2025 年以来任意一个月的社保证明复印件】(委托代理时必须提供);

(3) 投标人的法人或者其他组织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复印件(必须提供,自然人除外);

注:①法人包括企业法人、机关法人、事业单位法人和社会团体法人;其他组织主要包括合伙企业、非企业专业服务机构、个体工商户、农村承包经营户。②如投标人为企业(包括合伙企业)或个体工商户的,应提供市场监督管理部门(或行政审批部门)登记注册的有效“营业执照”;投标人为事业单位的,应提供有效的“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投标人为非企业专业服务机构的,应提供执业许可证等证明文件。

③分公司参加投标的,应当取得总公司授权,并提供总公司的授权文件扫描件(并加盖总公司公章)。

(4) 总公司授权分公司参与投标的授权书原件扫描件(分公司参与投标时必须提供);

(5) 投标人 2023 年以来任意年度内的财务状况报告(或 2025 年以来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或 2025 年以来中国人民银行征信中心出具的征信报告)(必须提供);

(6) 投标人 2025 年以来任意一个月依法缴纳税收的相关材料复印件(必须提供);

(7) 投标人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及有关信用信息的书面声明或专项信用报告(必须提供);

注:投标人为广西经营主体的,可通过信用中国(广西)网站(xygx.fgw.gxzL.gov.cn)下载专项信用报告:1. 首先点击网站首页右上方的登录按钮;2. 跳转至广西数字政务一体化平台,进行身份认证,请使用法人登录;3. 选择信用报告栏目;4. 点击“我要申请”按钮;5. 选择查询时间区间、查询领域、报告查询用途,点击确认;6. 等待文件下载。其它省份的投标人根据注册地信用中国网站的要求获取。

(8) 投标人参加本项目无围标串标行为的承诺函（必须提供）。

### 13.1.2 符合性响应证明材料：

(1) 投标函（必须提供）；

(2) 投标报价表（必须提供）；

(3) 服务需求响应表（必须提供）；

(4) 商务要求响应表（必须提供）；

(5) 投标人的服务方案[包括但不限于①维修保养服务方案、②服务质量保证方案（服务方式、流程等）、③服务计划等]（如有，请提供）；

(6) 投标人的服务机构配置方案（包括但不限于①服务团队组织架构与职责分工、②服务团队人员安排、③人员培训与考核等）（如有，请提供）；

(7) 投标人的备品备件方案（包括但不限于①采购渠道、②库存管理、③备件调配能力、④备品备件质量保证措施等）（如有，请提供）；

(8) 投标人的应急服务方案（包括但不限于①故障响应及处理方案、②突发事件应急处理措施、③应急预案等）（如有，请提供）；

(9) 投标人的履约能力相关有效证明材料复印件（如有，请提供）；

(10) 投标人提供的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中小企业提供，投标文件中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属于监狱企业的，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如有，请提供）；

(11) 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并对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请提供）；

(12) 投标人可结合本项目要求视自身情况自行提交相关证明材料（如有，请提供）。

投标人提供的以上第 13.1 条款规定的相关证明材料必须真实有效，属于“必须提供”的文件应加盖投标人电子签章（自然人除外），否则投标无效；其中“投标文件（格式）”中有要求法定代表人或相应的授权委托代理人在规定位置签字（或者电子签名）的，必须由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者电子签名），否则，投标文件按无效处理。

13.2 投标人必须按招标文件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编制投标文件。

13.3 投标文件必须对招标文件提出的要求和条件作出明确响应。

## 14. 投标文件的语言及计量

14.1 投标文件以及投标人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就有关投标事宜的所有来往函电，均必须以中文汉语书写。投标人提交的支持文件和印刷的文献可以使用别的语言，但其相应内容必须附有中文翻译文本，在解释投标文件时以中文翻译文本为主。

14.2 投标计量单位，招标文件已有明确规定的，使用招标文件规定的计量单位；招标文件没有规定的，必须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货币单位：元人民币），否则视同未响应。

## 15. 投标报价

15.1 投标报价必须按招标文件中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填写，投标报价超过本项目采购预算金额的，投标文件作无效处理。

15.2 投标人必须就“项目需求”中的所有内容作完整唯一报价，否则，其投标将被拒绝；投标文件只允许有一个报价方案，有选择的或有条件的报价将不予接受。

15.3 本项目投标报价按总价包干形式，投标报价应包含本次采购范围内的标的价款，以及完成对项目“采购需求”所承诺的全部服务内容产生的所有成本、备品备件、标准附件、专用工具、每次上门维修服

务工程师的人工费、差旅费、交通费，以及安装、调试、技术支持、检测检验、必要的保险费用、各项税费，同时还应包括本文件未具体列明但投标人认为必需的所有其他费用。对于本文件中未列明，而投标人认为必需的费用，也必须列入总报价中。在合同执行阶段，采购人将不予承担投标人未列入报价的任何项目费用，并视为该费用已包含在投标人提供的投标报价中。

## 16. 投标有效期

16.1 投标有效期：投标截止时间之日起 90 天。

16.2 出现特殊情况下，需要延长投标有效期的，采购代理机构以书面形式通知投标人延长投标有效期。投标人同意延长的，不能修改投标文件。投标人拒绝延长的，其投标无效。

## 17. 电子投标文件的制作、加密要求

17.1 投标人制作电子投标文件前，应登录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进行“申请获取采购文件”操作，否则，有可能导致无法在线编制投标文件并参与投标，其不利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17.2 投标人下载或获取招标文件后，登录“电子投标客户端”，按照本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文件格式、顺序以及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的要求，通过“电子投标客户端”编制电子投标文件。

17.3 投标人应按“电子投标客户端”载明的“标书关联”功能进行电子投标文件相应内容的关联定位，以便在资格审查或评审时点击相应审查或评审项可直接定位到该评审内容；如投标人的电子投标文件未能关联定位相应内容，或者关联定位的内容与该审查或评审项不符，导致无法查询并做出对投标人不利的资格审查或评审结果，相关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17.4 电子投标文件不得涂改，若有修改错漏处，须由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代理人签字（或者电子签名）。电子投标文件按本须知载明的投标文件组成及要求进行编排，因投标文件字迹潦草、表达不清、内容不完整或投标文件相应内容未按要求编排、编排混乱导致投标文件被误读、漏读或者在按招标文件规定的部位查找不到相关内容，导致做出对投标人不利的资格审查或评审结果，其不利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17.5 投标人编制、生成电子投标文件后应当加密投标文件。投标人未按规定编制并加密的投标文件，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将予以拒收。

## 17.6 投标人公章、签字、电子签章、电子签名

17.6.1 本招标文件中描述投标人的“公章”是指根据我国对公章的管理规定，用投标人法定主体行为名称制作的印章，除本招标文件有特殊规定外，投标人的其他形式印章均不能代替公章。

17.6.2 本招标文件中描述投标人的“签字”是指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者委托代理人亲自在文件规定签字处亲笔写上个人的名字的行为，私章、签字章、印鉴、影印等其他形式均不能代替亲笔签字。

17.6.3 本招标文件所称的“电子签章”、“电子签名”，是指经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认可的 CA 认证的电子签名数据为表现形式的印章，可用于签署电子投标文件，电子签章、电子签名与实物印章、手写签名具有同等法律效力，不因其采用电子化表现形式而否定其法律效力。

## 18. 投标文件的递交

18.1 投标文件递交：

投标截止时间：2025 年 8 月 18 日上午 9 时 30 分

投标文件递交地点：通过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在线提交，逾期递交的投标文件将予以拒收。投标文件递交成功后，投标人必须在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自行下载投标回执。

18.2 除招标文件另有规定外，投标人所递交的投标文件不予退还。

## 19. 投标文件的补充、修改撤回

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可以通过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在线对所递交的投标文件进行补充、修改或

者撤回，并书面通知采购代理机构。补充、修改电子投标文件的，应当先行撤回原文件，补充、修改的内容按照招标文件要求签署、盖章后重新传输提交至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作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后的投标文件有效期内，投标人不得撤回其投标文件。

## 四、开标

### 20. 开标时间及地点

#### 20.1 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2025年8月18日上午9时30分

开标地点：通过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在线解密、开标

20.2 投标人不足3家的，不得开标，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重新组织采购。

### 21. 开标程序

21.1 采购代理机构将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通过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在线组织开标、解密开启投标文件，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应当保持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实时在线，并通过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在线出席开标会议。投标人如不出席开标会议的，视同认可开标结果，事后不得对采购相关人员、开标过程和开标结果提出异议，因投标人未保持实时在线，而导致投标文件无法按时解密等一切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21.2 投标文件解密：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后，采购代理机构开启解密投标文件操作，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向各投标人发出电子加密投标文件解密通知，由投标人在系统发出解密通知后30分钟内自行使用加密时的CA通过“项目采购-开标评标”功能对投标文件进行解密。若投标人在上述规定的时间内无法解密或解密失败的，可以在投标文件解密截止时间后30分钟内以电子邮件的形式向代理机构提交电子备份投标文件（接收电子备份投标文件的电子邮箱为：guiliny1@vip.sina.com）；投标人未在上述规定的时间、电子邮箱提交的电子备份投标文件，采购代理机构不予接收或承认。采购代理机构收到电子备份投标文件后按“政府采购云平台”操作规范上传至“政府采购云平台”，电子备份投标文件上传成功后，投标人原上传的“电子加密投标文件”自动失效。若投标人在规定时间内无法解密或解密失败且未在规定的时间内提供电子备份投标文件的（包含提供的电子备份投标文件无效或无法解密的情况），视为投标人放弃投标。

21.3 投标文件解密结束后，开标活动组织人员在线开启投标文件。

21.4 开启投标人报价文件，电子开标大厅记录显示并记录投标人投标报价表的投标报价等。

21.5 投标人线上确认投标报价。

21.6 如发现开标结果与所提交的报价文件不一致的，由评标委员会根据报价文件内容进行修正。

21.7 投标人代表对开标过程和开标记录有疑义，以及认为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相关工作人员有需要回避的情形的，应当场提出询问或者回避申请。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对投标人代表提出的询问或者回避申请应当及时处理。

特别说明：如遇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电子化开标或评审程序调整的，按调整后程序执行。

## 五、资格性审查

### 22. 资格性审查

22.1 公开招标采购项目开标结束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依法对投标人的资格进行审查。

22.2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在对投标人进行资格性审查时，将对投标人企业股东及出资等信息进行查询。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十八条第一款规定，审查中如发现投标人存在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的，按资格

审查不通过处理。

查询渠道：《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www.gsxt.gov.cn/index.html](http://www.gsxt.gov.cn/index.html)）

审查流程：

（1）进入《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www.gsxt.gov.cn/index.html](http://www.gsxt.gov.cn/index.html)），输入企业名称，进入企业信息主页面；

（2）查看主页“股东及出资信息”栏，或年报中的“股东及出资信息”栏信息；

（3）将各投标人的股东及出资信息进行比对，得出审查结论；

（4）将相关资料作为评审资料打印存档。

**注：**以上审查过程中，如出现查询企业网页主页面无法显示股东及出资信息的或仅以主页面信息内容无法认定投标人之间存在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当时审查程序可继续进行，待评审结束后将对以上投标人作进一步核实确认，如确认投标人之间存在有上述关联供应商情形的，关联供应商均按投标无效处理。

**22.3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在对投标人进行资格性审查时，如投标人出现下列情况之一者，按资格审查不通过处理：**

（1）不具备本招标文件规定的资格要求的；

（2）投标文件中的资格性响应证明材料缺少投标人须知“资格性响应证明材料”规定的任一项“必须提供”的文件资料的；

（3）投标文件中的资格性响应证明材料出现任一项不符合投标人须知“资格性响应证明材料”规定的“必须提供”的文件资料要求或者无效的；

（4）投标文件中的资格性响应证明材料存在投标人须知第 27 条、28 条载明的投标无效情形的。

**22.4 资格审查不通过的投标人，不得进入下一阶段评标环节。通过资格审查的合格投标人不足 3 家的，予以废标。**

## 六、评标

### 23. 评标委员会组成

本项目评审工作由依法组建的评标委员会负责。评标委员会由采购人代表和有关方面的评审专家组成，成员人数共 5 人，其中评审专家不得少于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二。

### 24. 评标办法

24.1 评标办法：综合评分法，具体评标内容及标准详见第四章。

24.2 评标委员会应按招标文件进行评标，不得擅自更改评标办法。

### 25. 评标

25.1 采购代理机构负责组织评标工作，宣布评标工作纪律，公布投标人名单，告知评审专家应当回避的情形，组织评标委员会推选评标组长，采购人代表不得担任组长。在评标期间由桂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采取必要的通讯管理措施并保证评标活动不受外界干扰。采购代理机构根据评标委员会的要求介绍政府采购政策法规、招标文件；维护评标秩序，监督评标委员会依照招标文件规定的评标程序、方法和标准进行独立评审，及时制止和纠正采购人代表、评审专家的倾向性言论或者违法违规行为；核对评标结果，有投标无效情形的，要求评标委员会复核或者书面说明理由，评标委员会拒绝的，应予记录并向本级财政部门报告；评审工作完成后，按照规定向评审专家支付劳务报酬和异地评审差旅费，不得向评审专家以外的其他人员支付评审劳务报酬。

25.2 评标委员会负责具体评标事务；审查、评价投标文件是否符合招标文件的商务、技术等实质性要

求；要求投标人对投标文件有关事项作出澄清或者说明；对投标文件进行比较和评价；确定中标候选人名单，以及根据采购人委托直接确定中标人；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或者有关部门报告评标中发现的违法行为。

25.3 在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任何人不得对某个投标人发表任何倾向性意见，不得向其他专家评委明示或者暗示自己的评审意见。

25.4 评标委员会应当对符合资格的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符合性审查，以确定其是否满足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

25.5 对于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评标委员会应当以书面形式要求投标人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

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当通过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采用在线书面形式，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当签字或者电子签名【法定代表人或相应的授权委托代理人签字（或者电子签名）均可】或加盖投标人电子签章，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25.6 评标委员会应当按照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评标方法和标准，对符合性审查合格的投标文件进行商务和技术评估，综合比较与评价。

25.7 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独立对每个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评价，最终汇总每个投标人的得分。各投标人的得分为所有评委的有效评分的算术平均数。

**25.8 投标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除招标文件另有规定外，按照下列规定修正：**

- (1) 投标文件中投标报价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投标报价表为准；
- (2) 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 (3) 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投标报价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 (4) 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修正后的报价（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经投标人确认后产生约束力，投标人不确认的，其投标无效。

**25.9 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25.10 评标委员会成员对需要共同认定的事项存在争议的，应当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作出结论。持不同意见的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在评标报告上签署不同意见及理由，否则视为同意评标报告。

25.11 评标结果汇总完成后，除下列情形外，任何人不得修改评标结果：

- (一) 分值汇总计算错误的；
- (二) 分项评分超出评分标准范围的；
- (三) 评标委员会成员对客观评审因素评分不一致的；
- (四) 经评标委员会认定评分畸高、畸低的。

评标报告签署前，经复核发现存在以上情形之一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当场修改评标结果，并在评标报告中记载；评标报告签署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发现存在以上情形之一的，应当组织原评标委员会进行重新评审，重新评审改变评标结果的，书面报告本级财政部门。

投标人对本条第一款情形提出质疑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可以组织原评标委员会进行重新评审，重新评审改变评标结果的，应当书面报告本级财政部门。

25.12 采购代理机构发现评标委员会有明显的违规倾向或歧视现象，或不按评标办法进行，或其他不正常行为的，应当及时制止。如制止无效，应及时向桂林市政府采购监督管理机构报告。

## 26. 推荐及确定中标候选人原则

(1) 评标委员会将根据评标结果按评审后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相同且投标报价相同的并列。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

(2) 采购人应当自收到评标报告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在评标报告确定的中标候选人名单中按顺序确定中标人。中标候选人并列的，采购人依次按服务方案分、服务机构配置方案分、备品备件方案分、应急服务方案分、履约能力分高的优先顺序确定中标人。

(3) 中标人放弃中标、拒绝与采购人签订合同、因不可抗力提出不能履行合同，或信用信息记录不符合相关规定的，或者招标文件规定应当提交履约保证金而在规定的期限内未能提交的，采购人可以按照评审报告推荐的中标候选人名单排序，确定下一候选人中标，也可以重新开展政府采购活动。

## 27. 投标人属于下列情况之一者，投标无效：

- (1) 未按照招标文件规定要求签字、盖章的；
- (2) 报价超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采购预算金额的；
- (3) 不具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资格要求的，或未通过资格审查的；
- (4) 投标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 (5) 投标文件未按招标文件的内容和要求编制，或提供虚假材料的，或必须提供的材料为无效材料的；
- (6) 投标人未就“项目需求”中的所有内容作完整唯一报价的，或有选择、有条件报价的；
- (7) 未完全响应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的；
- (8) 投标人为联合体投标的；
- (9) 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的。

## 28. 投标人有 28.1、28.2 情形之一的，视为串通投标或属于恶意串通行为，投标文件将被视为无效：

### 28.1 投标人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串通投标：

- (1)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的；
- (2) 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的；
- (3) 不同的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员为同一个人的；
- (4)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的；
- (5)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的。

### 28.2 投标人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属于恶意串通行为：

- (1) 供应商直接或者间接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处获得其他供应商的相关信息并修改其投标文件或者响应文件的；
- (2) 供应商按照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的授意撤换、修改投标文件或者响应文件的；
- (3) 供应商之间协商报价、技术方案等投标文件或者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的；
- (4) 属于同一集团、协会、商会等组织成员的供应商按照该组织要求协同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
- (5) 供应商之间事先约定一致抬高或者压低投标报价，或者在招标项目中事先约定轮流以高价位或者低价位中标，或者事先约定由某一特定供应商中标，然后再参加投标的；
- (6) 供应商之间商定部分供应商放弃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或者放弃中标的；
- (7) 供应商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之间、供应商相互之间，为谋求特定供应商中标或者排斥其他供应商的其他串通行为的。

## 29. 属于下列情形之一的，应予废标：

- (1) 符合专业条件的供应商或者对招标文件作实质响应的供应商不足 3 家的；
- (2)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 (3) 采购文件内容违反国家有关强制性规定的；
- (4) 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 30. 开标、评标过程的监控

本项目开标、评标过程实行全程录音、录像监控，投标人在评标过程中所进行的试图影响评标结果的不公正活动，可能导致其投标被拒绝。

### 31. 信用查询

根据《关于做好政府采购有关信用主体标识码登记及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桂财采〔2016〕37号），中标通知书发出前，由采购代理机构对第一中标候选人进行信用查询：

- (1) 查询渠道：“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等；
- (2) 查询截止时间：中标通知书发出前；
- (3) 信用信息查询记录和证据留存方式：在查询网站中直接打印查询记录，打印材料作为采购活动资料保存；
- (4) 信用信息使用规则：对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等渠道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供应商，取消其中标候选人资格。

### 32. 中标公告及中标通知书

32.1 采购代理机构于评标结束后 2 个工作日内将评标报告送交采购人，采购人应当自收到评标报告 5 个工作日内在评标报告推荐的中标候选人中按顺序确定中标人；采购人在收到评标报告 5 个工作日内未按评标报告推荐的中标候选人顺序确定中标人，又不能说明合法理由的，视同按评标报告推荐的顺序确定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采购代理机构在中标人确定之日起 2 个工作日内在指定媒体上公告中标结果，中标公告期限为 1 个工作日。

32.2 中小企业在政府采购活动过程中，请根据自己的真实情况出具《中小企业声明函》。依法享受中小企业优惠政策的，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在公告中标结果时，同时公告其《中小企业声明函》，接受社会监督。

32.3 中标公告发布同时，采购代理机构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中标人应自行登录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查看。

## 七、履约保证金及签订合同

### 33. 履约保证金

本项目不收取履约保证金。

### 34. 签订合同

34.1 签订合同时间：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8 个工作日内。中标人领取中标通知书后，应按规定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34.2 如中标人有下列情形之一，情节严重的，由财政部门将其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在一至三年内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并予以通报。采购人可从评标委员会推荐的中标候选人中按顺序重新确定中标人或重新组织招标。

- (1) 中标后不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不可抗力除外）；

(2) 将中标项目转让给他人，或者在投标文件中未说明，且未经采购人同意，将中标项目分包给他人的；

(3) 拒绝履行合同义务的。

34.3 合同公告：政府采购合同双方自签订之日起 2 个工作日内在省级以上人民政府财政部门指定媒体上公告并于合同签订之日起 7 个工作日内向桂林市财政局备案。

## 八、其他事项

### 35. 采购代理服务费用

35.1 根据《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进一步放开建设项目专业服务价格的通知》（发改价格〔2015〕299 号）、《招标代理服务收费管理暂行办法》（计价格〔2002〕1980 号）和《招标代理服务收费管理暂行办法》（桂价费〔2005〕283 号）文件精神，本项目采购代理服务费用费率=服务采购标准费率×50%（项目服务费低于 4000 元的按 4000 元收取），由中标人在领取中标通知书前向采购代理机构一次性付清，否则，其不利后果由中标人承担。

#### 35.2 采购代理服务收费标准：

费率 服务类型 中标金额	货物采购	服务采购	工程采购
	100 万元以下	1.5%	1.5%
100~500 万元	1.1%	0.8%	0.7%
500~1000 万元	0.8%	0.45%	0.55%
1000~5000 万元	0.5%	0.25%	0.35%
5000 万元~1 亿元	0.25%	0.1%	0.2%
1~5 亿元	0.05%	0.05%	0.05%
5~10 亿元	0.035%	0.035%	0.035%
10~50 亿元	0.008%	0.008%	0.008%
50~100 亿元	0.006%	0.006%	0.006%
100 亿以上	0.004%	0.004%	0.004%

注：采购代理服务收费按差额定率累进法计算。

### 36. 采购代理机构银行账户（用于交纳采购代理服务费用）：

开户名称：云之龙咨询集团有限公司桂林分公司

开户银行：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宁东葛支行

银行账号：8113001014300158041

37. 解释权：本招标文件是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及财政部令第 87 号《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和政府采购管理有关规定编制，本招标文件的解释权属于采购代理机构。

38. 监督管理机构：桂林市财政局；联系电话：0773-2862142

39. 广西线上“政采贷”政策详见附表 4。

附表 1:

## 质疑函（格式）

### 一、质疑供应商基本信息:

质疑供应商: \_\_\_\_\_  
地址: \_\_\_\_\_ 邮编: \_\_\_\_\_  
联系人: \_\_\_\_\_ 联系电话: \_\_\_\_\_  
授权代表: \_\_\_\_\_  
联系电话: \_\_\_\_\_  
地址: \_\_\_\_\_ 邮编: \_\_\_\_\_

### 二、质疑项目基本情况:

质疑项目的名称: \_\_\_\_\_  
质疑项目的编号: \_\_\_\_\_  
采购人名称: \_\_\_\_\_  
质疑事项:  
 招标文件 招标文件获取日期: \_\_\_\_\_  
 采购过程  
 中标结果

### 三、质疑事项具体内容

质疑事项 1: \_\_\_\_\_  
事实依据: \_\_\_\_\_  
法律依据: \_\_\_\_\_  
质疑事项 2  
.....

### 四、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质疑请求:

请求: \_\_\_\_\_

签字（签章）: \_\_\_\_\_ 公章: \_\_\_\_\_

日期: \_\_\_\_\_

### 说明:

1. 供应商提出质疑时，应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
2. 质疑供应商若委托代理人进行质疑的，质疑函应按要求列明“授权代表”的有关内容，并在附件中提交由质疑供应商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应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
3. 质疑函的质疑事项应具体、明确，并有必要的事实依据和法律依据。
4. 质疑函的质疑请求应与质疑事项相关。
5. 质疑供应商为自然人的，质疑函应由本人签字；质疑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质疑函应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附表 2:

## 投诉书 (格式)

### 一、投诉相关主体基本情况:

投标人: \_\_\_\_\_

地址: \_\_\_\_\_ 邮编: \_\_\_\_\_

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 \_\_\_\_\_

联系电话: \_\_\_\_\_

授权代表: \_\_\_\_\_ 联系电话: \_\_\_\_\_

地址: \_\_\_\_\_ 邮编: \_\_\_\_\_

被投诉人 1:

地址: \_\_\_\_\_ 邮编: \_\_\_\_\_

联系人: \_\_\_\_\_ 联系电话: \_\_\_\_\_

被投诉人 2:

.....

相关供应商: \_\_\_\_\_

地址: \_\_\_\_\_ 邮编: \_\_\_\_\_

联系人: \_\_\_\_\_ 联系电话: \_\_\_\_\_

### 二、投诉项目基本情况:

采购项目的名称: \_\_\_\_\_

采购项目的编号: \_\_\_\_\_

采购人名称: \_\_\_\_\_

代理机构名称: \_\_\_\_\_

采购文件公告: 是/否公告期限: \_\_\_\_\_

采购结果公告: 是/否公告期限: \_\_\_\_\_

### 三、质疑基本情况

投诉人于\_\_\_\_年\_\_月\_\_日,向\_\_\_\_\_提出质疑,质疑事项为:

\_\_\_\_\_

采购人/代理机构于\_\_\_\_年\_\_月\_\_日,就质疑事项作出了答复/没有在法定期限内作出答复。

### 四、投诉事项具体内容

投诉事项 1: \_\_\_\_\_

事实依据: \_\_\_\_\_

法律依据: \_\_\_\_\_

投诉事项 2

.....

**五、与投诉事项相关的投诉请求：**

请求： \_\_\_\_\_

签字（签章）：

公章：

日期：

**说明：**

1. 投诉人提起投诉时，应当提交投诉书和必要的证明材料，并按照被投诉人和与投诉事项有关的供应商数量提供投诉书副本。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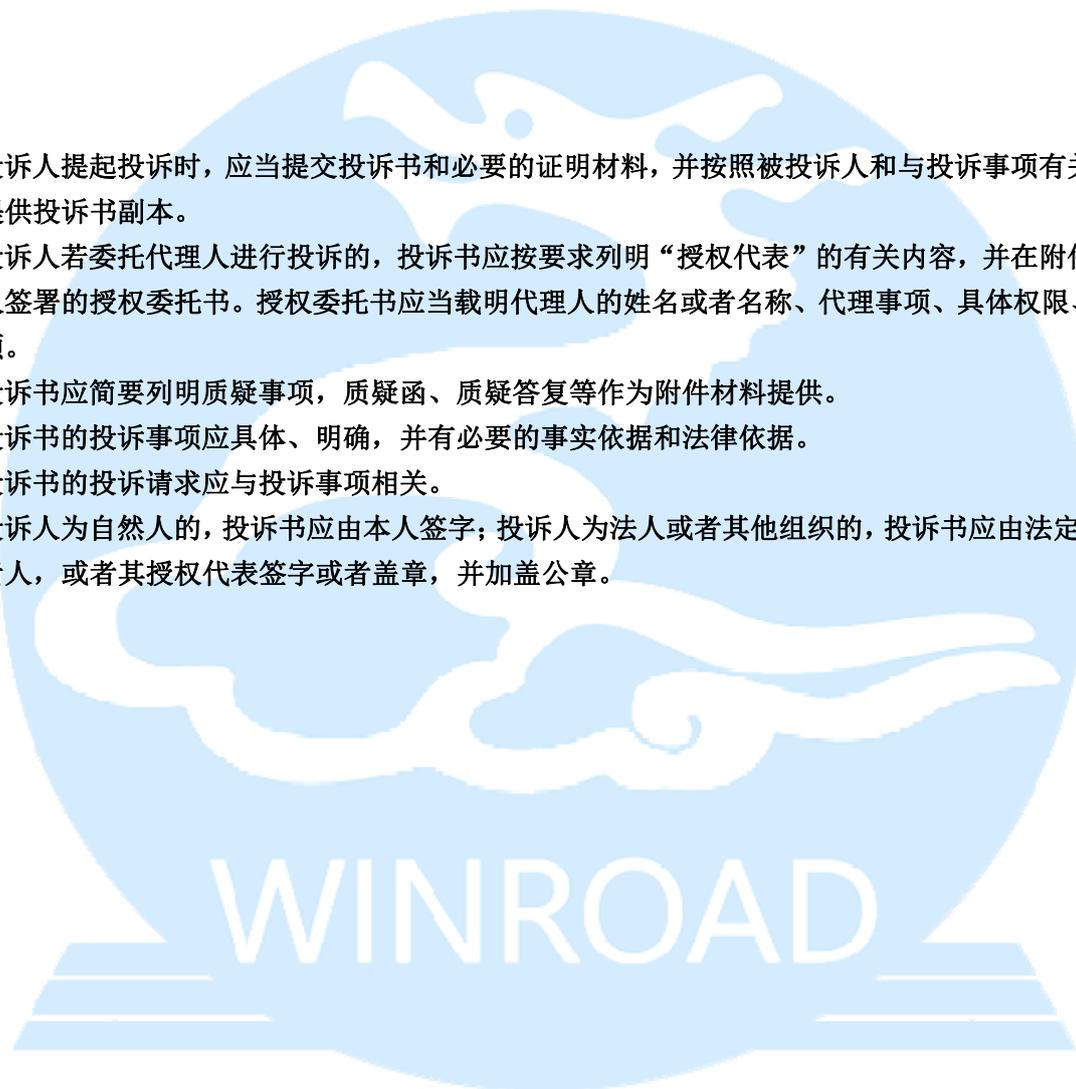
2. 投诉人若委托代理人进行投诉的，投诉书应按要求列明“授权代表”的有关内容，并在附件中提交由投诉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应当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

3. 投诉书应简要列明质疑事项，质疑函、质疑答复等作为附件材料提供。

4. 投诉书的投诉事项应具体、明确，并有必要的事实依据和法律依据。

5. 投诉书的投诉请求应与投诉事项相关。

6. 投诉人为自然人的，投诉书应由本人签字；投诉人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投诉书应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附表 3:

## 政府采购项目合同验收书（格式）

根据政府采购项目（采购合同编号：                    ）的约定，我单位对（  项目名称          ）  
 政府采购项目中标人（                     公司名称                     ）提供的服务进行了验收，  
 验收情况如下：

验收方式：		<input type="checkbox"/> 自行验收 <input type="checkbox"/> 委托验收		
序号	名称	服务内容、标准	数量	金额
合 计				
合计大写金额： 仟 佰 拾 万 仟 佰 拾 元				
实际服务日期			服务验收日期	
验收具体内容	（应按采购合同、采购文件、投标文件及验收方案等进行验收；可附件）			
验收小组意见	验收结论性意见：			
	有异议的意见和说明理由： <div style="text-align: right;">签字：_____</div>			
验收小组成员签字：_____				
监督人员或其他相关人员签字： 或受邀机构的意见（盖章）：				
中标或者中标人负责人签字或盖章： 联系电话：                    年 月 日			采购人或受托机构的意见（盖章）： 联系电话：                    年 月 日	

附表 4:

## 广西线上“政采贷”政策告知函

各供应商:

欢迎贵公司参与广西政府采购活动!

线上“政采贷”是人民银行南宁中心支行和自治区财政厅共同支持企业发展,针对参与政府采购活动的企业融资难、融资贵、融资慢、融资繁问题推出的一项融资政策。贵公司若成为本次政府采购项目的中标(成交)供应商,可持政府采购合同在线向银行业金融机构申请贷款,融资机构将根据《中国人民银行南宁中心支行 广西壮族自治区财政厅关于推广线上“政采贷”融资模式的通知》(南宁银发〔2021〕258号),按照双方自愿的原则提供便捷、优惠的贷款服务。

相关金融产品和银行业金融机构联系方式,可在中征应收账款融资服务平台查询(网址: <https://www.crcrfsp.com/>, 客服电话: 400-009-0001)。

WINROAD

## 第三章 项目需求

### I. 说明

一、本项目所要执行的政府采购政策：

（一）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广西壮族自治区财政厅关于持续优化政府采购营商环境推动高质量发展的通知》（桂财采〔2024〕55号）等有关规定，投标人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小型、微型企业制造，投标文件中提供符合要求的《中小企业声明函》的，投标人的投标报价给予20%的扣除。本项目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二）根据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

（三）按照《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

二、本项目为服务项目，采购内容不涉及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

三、优先采购环境标志产品、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支持采用本国产品的政策。

四、本“项目需求”中标注“▲”项的条款以及招标文件中要求“必须提供”的条款均属于实质性要求，实质性要求若有任意一项不满足，投标文件作无效处理。

五、本项目采购标的所属行业：其他未列明行业。

### II. 采购需求一览表

▲一、采购标的及服务需求								
采购标的名称	服务需求				数量	单位	参考单价 (元)	
彩色多普勒诊断仪维保服务	(一) 维保机型清单：					1	项	1365000.00
	生产厂家	型号	机身号	探头型号	设备数量及单位			
	GE	LOGIQ E9	082436180205	1. C2-7; 2. C1-6; 3. IC5-9; 4. 11L; 5. 9L	1台			
	GE	LOGIQ C9	082437180765	1. E8CS; 2. 4-C; 3. 11-L; 4. 3SP。	1台			
GE	LOGIQ F8	1.082437180766	1. 4CRS; 2. L6-12RS;	3台				

		2. 08243718 0767 3. 08243718 078	3. 3SCRS; 4. E8CRS。	
佳 能	APLioi 1800	ZHB2032080	1. i8CX1; 2. 9CV2; 3. I18LX5; 4. 10C3。	1 台
佳 能	APLioi 300	N5I1933306	1. 11C3; 2. 6C1; 3. 4L5。	1 台
日 立	ARIETT A70	202834	1. L441; 2. C251; 3. C41V1。	1 台

(二) 维保服务要求:

1. 每年四次定期设备检查保养，内容包含超声整机维修、升级、保养、保修，电路板维修及探头维修（声透镜、线缆、外壳、声头、尾套、护套、马达、油囊）等，并提供定期维护保养报告及年度检测报告。保证设备维护达到符合设备原厂厂家标准及相应的国家质量标准要求。

2. 清洁保养：每季度一次对超声设备主机及配件外观污渍的清洁，内部电子部分，机械部分进行深度除尘保养，包括清洗过滤网及面板清理，及时除尘保养防止超声设备过热导致故障。对仪器有关插头插座进行清洁，防止接触不良。对探头插针进行排检、线缆、透镜余留耦合剂污渍清理、对接触患者重要部位进行消毒，保证探头的安全。

3. 外观检查：超声设备各按钮、开关、各连接线有无松动及错位，插头插座的接触有无氧化、生锈或接触不良，电源线有无老化，散热排风是否正常。

4. 功能检查：开机检查各指示灯、指示器是否正常，通过调节、设置各开关按钮，进入各功能设置，以检查设备的基本功能是否正常。

5. 性能测试：各直流电源的稳压值，操作面板的灵敏度、各检查功能的正常性根据说明书的要求进行必要的校准和调整，以保证仪器各项技术指标达到临床的最佳标准，确保仪器在医疗诊断与治疗中的质量。

6. 更换易损件：对已达到使用寿命及性能下降，不合

	<p>要求的元器件，或使用说明书中规定的要求定期更换的配件进行及时地更换，排除超声设备明显的和潜在的各种故障，预防可能发生的故障扩大或造成整机的故障。</p> <p>7. 探头故障不能维修或不符合临床诊断需要更换全新原厂探头，同时提供备用探头。</p> <p>（三）维保内容：</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检查监视屏。</li> <li>2. 使用专业 B 超模拟仪检查测量功能。</li> <li>3. 使用专业 B 超模拟仪检查倍率放大。</li> <li>4. 使用专业 B 超模拟仪检查显示信息。</li> <li>5. 使用专业 B 超模拟仪检查聚焦方式。</li> <li>6. 检查视频图像打印机。</li> <li>7. 检查按键。</li> <li>8. 检查接地。</li> <li>9. 使用专业 B 超模拟仪检查探测深度。</li> <li>10. 使用专业 B 超模拟仪检查分辨率。</li> <li>11. 使用专业 B 超模拟仪检查灰阶。</li> <li>12. 使用专业 B 超模拟仪检查深度提升。</li> <li>13. 使用专业 B 超模拟仪检查体位标记。</li> <li>14. 使用专业 B 超换能器阵元检测仪测试超声换能器阵元。</li> <li>15. 检查散热。</li> <li>16. 检查图像处理。</li> <li>17. 对主机进行内部和外部清洁和超声换能器的清洁。</li> </ol> <p>（四）服务支持：</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设立热线，每年 365 天开通，并有专人接听（专线服务）。</li> <li>2. 每天开通服务时间不少于 14 小时（专线服务）。</li> <li>3. 电话支持：设备发生故障后，拨打售后电话后 2 小时内，售后服务工程师应回电协助采购人人员及时诊断故障解决问题。</li> <li>4. 现场维修：在通过电话支持服务后不能解决采购人设备故障的情况下，应派遣工程师赴现场维修相关设备，工程师将不超过 8 个小时到达现场。客服跟踪推进：设立专人对每次服务进行及时的跟踪和推进，协助现场工程师统一调配公司资源，保证服务效率和效果。</li> <li>5. 仪器出故障后，如果 72 小时内无法解决故障，为保证采购人工作正常开展，投标人应负责提供备用机器和探</li> </ol>			
--	---	--	--	--

	<p>头使用。</p> <p>6. 保证年开机率大于 95%（按 365 天计），不足 95%的天数按 1：2 的比例延长保修期。</p> <p>7. 投标人更换的探头等配件必须是原厂全新合格配件，所更换的零配件应能保证开机及正常工作。</p> <p>8. 投标人提供的全新原装探头，应当具有医疗器械注册证，注册证在有效期内。如没有单独探头医疗器械注册证，应提供整机注册证。探头经过彩超整机匹配性测试合格。更换前向采购人提供医疗器械注册证。</p> <p>9. 投标人在项目实施地有常驻工程师≥2 人，以保证工程师的及时到达现场并提供有效的维修服务。</p>			
<b>▲二、商务要求</b>				
<b>（一）维保服务期限及地点</b>	<p>1. 维保服务期限：自合同签订生效之日起三年。</p> <p>2. 维保服务地点：广西桂林市内桂林市人民医院。</p>			
<b>（二）付款条件</b>	自合同签订后，中标人按报价文件所报成交价格，以一年为期限将服务费正规等额、有效发票送达给采购人，采购人阶段验收或考核后，在收到有效发票 30 日后将服务费转账到中标人账户。			
<b>（三）培训</b>	投标人应提供对采购人的基本培训，使采购人使用人员熟练掌握维保后设备使用的全部功能。			
<b>（四）验收标准</b>	<p>1. 中标人提供的维保服务符合国家相关标准及规范。</p> <p>2. 中标人维保服务过程中，所提供的维保配件、部件必须是原厂全新、完好、无破损、未经使用的原装产品，产品符合制造厂家合格产品的出厂质量标准，且在正常安装、使用和保养条件下，其使用寿命期内各项指标均达到质量要求。</p> <p>3. 采购人根据招标文件要求、中标人投标文件承诺、采购合同条款及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实施阶段验收，每年度维保结束后，进行当年度的验收。中标人未按招标文件要求、投标文件承诺提供维保服务的，采购人有权不予验收，造成的一切不利后果由中标人自行承担。</p>			
<b>（五）权利保障</b>	投标人所提供的标的涉及到的知识产权和相关技术资料必须是合法取得的，不会侵犯任何第三方的专利权、商标权、工业设计权或其他权利，不会因为采购人的使用服务成果遭受第三方侵权指控，包括被责令致歉、停止使用、追偿或要赔偿损失等。否则，投标人负责解决由此引起的一切纠纷，采购人有权追究投标人的法律责任，其不利后果由投标人全部承担。			
<b>（六）保险</b>	本项目采购标的涉及的相关保险费用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b>（七）采购预算</b>	本项目政府采购预算金额为人民币壹佰叁拾陆万伍仟元整（¥1365000.00），报价超出采购预算金额的按响应无效处理。			
<b>三、与实现项目目标相关的其他要求</b>				
<b>（一）服务方案</b>	投标人根据采购需求，于投标文件中提供针对本项目的服务方案[包括但不限于①维修保养服务方案、②服务质量保证方案（服务方式、流程等）、③服务计划等]。			

	<b>注：上述服务方案评分具体详见“第四章评审办法”。</b>
(二) 服务机构配置方案	<p>投标人根据采购需求，于投标文件中提供针对本项目的服务机构配置方案（包括但不限于①服务团队组织架构与职责分工、②服务团队人员安排、③人员培训与考核等）。</p> <p><b>注：上述服务机构配置方案评分具体详见“第四章评审办法”。</b></p>
(三) 备品备件方案	<p>投标人根据采购需求，于投标文件中提供针对本项目的备品备件方案（包括但不限于①采购渠道、②库存管理、③备件调配能力、④备品备件质量保证措施等）。</p> <p><b>注：上述备品备件方案评分具体详见“第四章评审办法”。</b></p>
(四) 应急服务方案	<p>投标人根据采购需求，于投标文件中提供针对本项目的应急服务方案（包括但不限于①故障响应及处理方案、②突发事件应急处理措施、③应急预案等）。</p> <p><b>注：上述应急服务方案评分具体详见“第四章评审办法”。</b></p>
(五) 履约能力	<p>投标人自 2022 年以来具有同类维保项目业绩。</p> <p><b>注：上述履约能力评分具体详见“第四章评审办法”。</b></p>



## 第四章 评标办法

### 一、评标依据及方式

1. 评标依据：评标委员会以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为评标依据，对投标人的投标报价、服务方案、服务机构配置方案、备品备件方案、应急服务方案、履约能力等方面内容按百分制打分。
2. 评标方式：以封闭方式进行评标。
3. 根据财库〔2012〕69号文规定，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评标委员会成员要严格遵守政府采购相关法律制度，依法履行各自职责，公正、客观、审慎地组织和参与评审工作。

### 二、评标办法

- (一) 对进入详评的，采用综合评分法。
- (二) 计分办法（按四舍五入取至小数点后二位）

#### 1. 价格分.....45分

1.1 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广西壮族自治区财政厅关于持续优化政府采购营商环境推动高质量发展的通知》（桂财采〔2024〕55号）等有关规定，投标人在其投标文件中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且其投标全部货物由符合政策要求的小微企业制造的，对其投标报价给予20%的扣除，扣除后的价格为评标报价，即评标报价=投标报价×（1-20%）；

1.2 除上述情况外，评标报价=投标报价。

注：①小型、微型企业提供中型企业制造的货物的，视同为中型企业。

②评标报价为投标人的投标报价进行政策性扣除后的价格，评标报价只是作为评标时使用。最终中标人的中标金额=投标报价。

1.3 根据《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和《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监狱企业和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小型、微型企业评审中价格扣除的政府采购政策。监狱企业和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

1.4 以进入评标的最低的评标报价为45分。

1.5 投标人价格分 = (最低投标人评标报价金额 / 投标人评标报价金额) × 45分

#### 2. 服务方案分.....14分

评委根据投标人提供的“服务方案[包括但不限于①维修保养服务方案、②服务质量保证方案（服务方式、流程等）③服务计划等]”内容进行独立评审并按以下规则独立打分：

一档（6分）：三项评审因素经评委评审有一项合理可行且具有针对性的；

二档（10分）：三项评审因素经评委评审有二项合理可行且具有针对性的；

三档（14分）：三项评审因素经评委评审均合理可行且具有针对性的。

注：投标人未提供服务方案或服务方案未达到一档标准要求的，得0分。

#### 3. 服务机构配置方案分.....12分

评委对投标人提供的“服务机构配置方案（包括但不限于①服务团队组织架构与职责分工、②服务团队人

员安排、③人员培训与考核等)”内容进行独立评审并按以下规则独立打分：

一档（4分）：提供的服务机构配置方案及维修工程师配备满足项目实施要求，其中具备1名持有超声类设备维修保养培训证书的工程师；

二档（8分）：提供的服务机构配置方案满足要求，罗列有岗位职责，拟投入的项目人员组织机构设置较合理，其中具备2名持有超声类设备维修保养培训证书的工程师；

三档（12分）：提供的服务机构配置方案满足要求，并具有完善健全的岗位职责、进度计划、技术服务体系，拟投入的项目人员组织机构设置科学合理，维修工程师配备有利于保障项目实施，其中具备3名或以上持有超声类设备维修保养培训证书的工程师。

**注：1. 投标人于投标文件中提供以上工程师相关证书复印件及2024年1月以来任意1个月由投标人为其缴纳的社保证明复印件（或劳动合同复印件），否则不予认可。2. 投标人未提供服务机构配置方案或服务机构配置方案未达到一档标准要求的，得0分。**

**4. 备品备件方案分.....16分**

评委根据投标人提供的“备品备件方案（包括但不限于①采购渠道、②库存管理、③备件调配能力、④备品备件质量保证措施等）”内容进行独立评审并按以下规则独立打分：

一档（4分）：四项评审因素经评委评审有一项合理可行且具有针对性的；

二档（8分）：四项评审因素经评委评审有二项合理可行且具有针对性的；

三档（12分）：四项评审因素经评委评审有三项合理可行且具有针对性的；

四档（16分）：四项评审因素经评委评审均合理可行且具有针对性的。

**注：投标人未提供备品备件方案或备品备件方案未达到一档标准要求的，得0分。**

**5. 应急服务方案分.....11分**

评委根据投标人提供的“应急服务方案（包括但不限于①故障响应及处理方案、②突发事件应急处理措施、③应急预案等）”内容进行独立评审并按以下规则独立打分：

一档（5分）：三项评审因素经评委评审有一项合理可行且具有针对性的；

二档（8分）：三项评审因素经评委评审有二项合理可行且具有针对性的；

三档（11分）：三项评审因素经评委评审均合理可行且具有针对性的。

**注：投标人未提供应急服务方案或应急服务方案未达到一档标准要求的，得0分。**

**6. 履约能力分.....2分**

投标人自2022年以来具有同类维保项目业绩[以中标/成交通知书或签订的项目合同复印件为准（能清晰反映中标/成交内容或合同标的），否则将不予评审；同一个编号的项目有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分标中标的只算一次]，每提供1个业绩得1分，最多得2分。

**总得分为以上各项评审因素得分合计。**

**三、推荐及确定中标候选人原则**

1. 评标委员会成员将根据评标结果按评审后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相同且投标报价相同的并列。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

2. 采购人应当自收到评标报告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在评标报告确定的中标候选人名单中按顺序确定中标人。中标候选人并列的，采购人依次按服务方案分、服务机构配置方案分、备品备件方案分、应急服

务方案分、履约能力分高的优先顺序确定中标人。

3. 中标人放弃中标、拒绝与采购人签订合同、因不可抗力提出不能履行合同，或信用信息记录不符合相关规定的，或者招标文件规定应当提交履约保证金而在规定的期限内未能提交的，采购人可以按照评审报告推荐的中标候选人名单排序，确定下一候选人中标，也可以重新开展政府采购活动。



## 第五章 政府采购合同（合同主要条款及格式）

项目名称：彩色多普勒诊断仪维保服务项目

项目编号：GLZC2025-G3-990343-YZLZ

甲方：桂林市人民医院（采购人）

乙方：\_\_\_\_\_（中标人）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法律、法规规定，按照招标文件、投标文件规定条款和中标人承诺、甲乙双方签订本采购合同。

### 第一条 合同标的及合同金额

1. 彩色多普勒诊断仪维保服务 1 项，维保机型清单：

生产厂家	型号	机身号	探头型号	设备数量及单位
GE	LOGIQ E9	082436180205	1. C2-7; 2. C1-6; 3. IC5-9; 4. 11L; 5. 9L	1 台
GE	LOGIQ C9	082437180765	1. E8CS; 2. 4-C; 3. 11-L; 4. 3SP。	1 台
GE	LOGIQ F8	1. 082437180766 2. 082437180767 3. 08243718078	1. 4CRS; 2. L6-12RS; 3. 3SCRS; 4. E8CRS。	3 台
佳能	APLioi1800	ZHB2032080	1. i8CX1; 2. 9CV2; 3. I18LX5; 4. 10C3。	1 台
佳能	APLioi300	N5I1933306	1. 11C3; 2. 6C1; 3. 4L5。	1 台
日立	ARIETTA70	202834	1. L441; 2. C251; 3. C41V1。	1 台

根据《中标通知书》的中标内容，乙方作为本项目的中标人，合同的总金额为：（大写）人民币（¥ \_\_\_\_\_ 元），其中：每年（大写）人民币（¥ \_\_\_\_\_ 元）。

### 第二条 服务保障

1. 乙方应按招标文件要求及投标文件承诺的服务技术标准、质量标准等向甲方提供服务。

2. 提供的服务在甲方使用时不会侵犯任何第三方的专利权、商标权、工业设计权或其他权利，甲方在使用时拥有充分、完整的设计版权。

3. 乙方在本合同签订后，甲方在任何时间如发现乙方所交付的备件或者所提供的服务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或乙方在投标文件中的承诺，乙方应当就其提供的备件或者服务符合招标文件要求或乙方在投标文件中的承诺提供相关证明材料或鉴定报告予以佐证，否则，按备件或者服务不合格处理。

### **第三条 服务内容及要求**

服务内容及要求：具体详见本文件“服务内容”。乙方必须按照招标文件“服务内容”中的所有要求向甲方提供服务。

### **第四条 服务期限**

1. 维保服务期限：自合同签订生效之日起三年，即自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

2. 维保服务地点：广西桂林市甲方指定地点。

### **第五条 税费**

本合同执行中相关的一切税费均由乙方负担。

### **第六条 付款方式**

自合同签订后，乙方按报价文件所报成交价格，以一年为期限将服务费正规等额、有效发票送达给甲方，甲方阶段验收或考核后，在收到有效发票 30 日后将服务费转账到乙方账户。

### **第七条 验收标准**

1. 乙方提供的维保服务符合国家相关标准及规范。

2. 乙方维保服务过程中，所提供的维保配件、部件必须是原厂全新、完好、无破损、未经使用的原装产品，产品符合制造厂家合格产品的出厂质量标准，且在正常安装、使用和保养条件下，其使用寿命期内各项指标均达到质量要求。

3. 甲方根据招标文件要求、乙方投标文件承诺、采购合同条款及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实施阶段验收，每年度维保结束后，进行当年度的验收。乙方未按招标文件要求、投标文件承诺提供维保服务的，甲方有权不予验收，造成的一切不利后果由乙方自行承担。

4. 甲方在每年的阶段验收过程中如发现乙方提供的服务成果不满足招标文件及本合同规定的，可暂缓向乙方付款，直到乙方及时完善并提交相应的服务成果且经甲方验收合格后，方可办理付款。

### **第八条 违约责任**

1. 若因乙方原因而未能履行合同或未达到合同约定的要求，甲方有权书面敦促乙方履行合同，乙方应在收到甲方书面通知之日起七日内给予书面答复并进行整改；如乙方在上述时间未答复，或无故拖延履行合同超过 2 日，或经 3 次整改后仍未达到甲方要求，甲方有权书面通知乙方解除服务合同，且无需支付合同解除后的合同后续费用，乙方支付违约货物或服务费用金额 5% 的违约金。

2. 乙方未得到甲方同意，擅自更换项目负责人及服务团队成员时，甲方有权书面通知乙方解除服务合同，且无需支付合同解除后的合同后续费用，乙方支付违约货物或服务费用金额 5% 的违约金。

3. 乙方或乙方人员违反保密义务时，甲方有权书面通知乙方解除服务合同，且无需支付合同解除后的合同后续费用，乙方支付违约货物或服务费用金额 5% 的违约金。

4. 乙方提供的货物或服务如侵犯了第三方合法权益而引发的任何纠纷或诉讼，均由乙方负责交涉并承担全部责任，如因此给甲方造成损失的，乙方应承担赔偿责任。

5. 乙方因维护保养失误造成设备设施的损坏，乙方应无条件的维修或更换配件，保障设备设施和系统达到维修前正常运行状态，并赔偿甲方相关损失。

6. 甲方无故延期接收货物或服务交付成果、乙方逾期交付的，每天向对方偿付违约货物或服务费用金额的3%违约金，但违约金累计不得超过违约货物或服务费用金额的5%，超过30天对方有权解除合同，违约方承担因此给对方造成经济损失；甲方延期付货物或服务费用金额的，每天向乙方偿付延期货物或服务费用金额的3%，但累计不得超过延期货物或服务费用金额的5%。

7. 乙方未按本合同和投标文件中规定的服务承诺提供售后服务的，每次乙方应按本合同合计金额5%向甲方支付违约金。乙方无故拖延履行合同超过2日，或经3次整改后仍未达到甲方要求，甲方有权书面通知乙方解除服务合同，且无需支付合同解除后的合同后续费用。乙方支付违约货物或服务费用金额5%的违约金。

8. 乙方提供的货物或服务成果在质量保证期内，因设计、工艺或材料的缺陷和其他质量原因造成的问题，由乙方负责支付，如因此给甲方造成损失的，乙方应承担赔偿责任。

9. 其他违约行为按违约货物或服务成果费用金额5%收取违约金并赔偿经济损失。

10. 因甲方原因导致变更、中止或者终止政府采购合同的，应当依照合同约定对乙方受到的损失予以赔偿或者补偿。赔偿（补偿）标准：按实际损失赔偿。

11. 若乙方委派的工程师在作业过程中违反安全规定，甲方有权暂停其工作。由此产生的经济损失由乙方承担。

12. 在服务期间，若出现安全事故，导致人身、财产损害事件发生，全部责任以及法律后果均由乙方承担。

13. 如因乙方因违反用电和明火的安全要求而导致安全事故发生，由乙方承担全部责任和后果，并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

14. 在履行本合同过程中非因甲方的原因引发的诉讼，由乙方承担全部责任（包括但不限于赔偿费、甲方的经济损失费、律师费、仲裁费、诉讼费等费用，乙方承担后，有权向第三方追偿）。

#### **第九条 不可抗力事件处理**

1. 在合同有效期内，乙方因不可抗力事件导致不能履行合同，则合同履行期可延长，其延长期与不可抗力影响期相同。

2. 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应立即通知对方，并寄送有关权威机构出具的证明。

#### **第十条 合同争议解决**

1. 因履行本合同引起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争议，甲乙双方应首先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如果协商不能解决，可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2. 诉讼期间，本合同继续履行。

#### **第十一条 合同生效及其他**

1. 合同经甲乙双方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自然人或相应的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后生效。

2. 合同执行中涉及采购资金和采购内容修改或补充的，须签订书面补充协议，方可作为主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

3. 本合同未尽事宜，遵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有关条文执行。

4. 本合同尾部所约定的通讯地址及联系人作为双方送达文书及诉讼程序一审、二审、再审、执行以及仲裁程序所涉法律文书（包含但不限于应诉通知书、开庭传票、判决书、裁定书、裁决书等）的指定送达地址及送达联系人，如因受送达方无法签收、拒收等原因导致被退回的，各方一致同意法律文书被退回之日即为送达之日。各方变更地址应及时书面通知对方，否则由此引起的责任由信息变更方承担。按本协议所载资料向乙方发送的所有通知及司法部门的文书，视同送达。

## 第十二条 合同生效及其他

1. 本合同履行期限为：3年；合同履行地点为：甲方指定地点；合同履行的方式：按照本合同约定。

## 第十三条 合同的变更、终止与转让

1. 本合同一经签订，甲乙双方不得擅自变更，中止或终止。
2. 乙方不得擅自转让其应履行的合同义务。

## 第十四条 签订本合同依据

1. 招标文件；
2. 乙方提供的投标文件；
3. 服务方案、服务机构配置方案、备品备件方案、应急服务方案（如有）；
4. 中标通知书。

本合同甲乙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一式陆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甲方叁份、乙方贰份，采购代理机构壹份。

甲方： 桂林市人民医院

机构性质： 非营利性事业单位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2450300498668197M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通讯地址： 广西桂林市文明路 12 号

电 话： 0773-2826013

联系人：

电子邮箱： qxk8065@163.com

开户名称：

乙方：

机构性质：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委托代理人：

通讯地址：

电 话：

联系人： （身份证号码： ）

电子邮箱：

开户名称：

开户银行： 桂林银行文明路支行

银行账号： 660012017474300020

签订日期：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签订日期：





##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 投标文件目录

## 一、资格性响应证明材料目录

1. 投标人相应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必须提供**）
2. 投标人的授权委托书、委托代理人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以及由县级以上（含县级）社会保险经办机构出具的投标人为委托代理人交纳的 2025 年以来任意一个月的社保证明复印件【自然人投标的应提供由县级以上（含县级）社会保险经办机构出具的自然人本人及委托代理人所交纳的 2025 年以来任意一个月的社保证明复印件】（**委托代理时必须提供**）
3. 投标人的法人或者其他组织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复印件（**必须提供，自然人除外**）
4. 总公司授权分公司参与投标的授权书原件扫描件（分公司参与投标时必须提供）（**必须提供**）
5. 投标人 2023 年以来任意年度内的财务状况报告（或 2025 年以来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或 2025 年以来中国人民银行征信中心出具的征信报告）（**必须提供**）
6. 投标人 2025 年以来任意一个月依法缴纳税收的相关材料复印件（**必须提供**）
7. 投标人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及有关信用信息的书面声明或专项信用报告（**必须提供**）
8. 投标人参加本项目无围标串标行为的承诺函（**必须提供**）

## 二、符合性响应证明材料目录

- （1）投标函（**必须提供**）
- （2）投标报价表（**必须提供**）
- （3）服务需求响应表（**必须提供**）
- （4）商务要求响应表（**必须提供**）
- （5）投标人的服务方案（如有，**请提供**）
- （6）投标人的服务机构配置方案（如有，**请提供**）
- （7）投标人的备品备件方案（如有，**请提供**）
- （8）投标人的应急服务方案（如有，**请提供**）
- （9）投标人的履约能力相关有效证明材料复印件（如有，**请提供**）
- （10）投标人提供的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中小企业提供，投标文件中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属于监狱企业的，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如有，**请提供**）
- （11）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并对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请提供**）
- （12）投标人可结合本项目要求视自身情况自行提交相关证明材料（如有，**请提供**）

## 一、资格性响应证明材料

### 1. 投标人相应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必须提供）

2. 投标人的授权委托书、委托代理人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以及由县级以上（含县级）社会保险经办机构出具的投标人为委托代理人缴纳的2025年以来任意一个月的社保证明复印件【自然人投标的应提供由县级以上（含县级）社会保险经办机构出具的自然人本人及委托代理人所缴纳的2025年以来任意一个月的社保证明复印件】（委托代理时必须提供）

附件：

### 授权委托书（格式一）

致：云之龙咨询集团有限公司

我\_\_\_\_\_（姓名）系\_\_\_\_\_（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授权委托本单位在职职工\_\_\_\_\_（姓名）以我公司名义参加\_\_\_\_\_（项目名称及项目编号）项目的投标活动，并代表我方全权办理针对上述项目的投标、开标、评标、签约等具体事务和签署相关文件。

我方对被授权人的签字事项负全部责任。

授权委托代理期限：自即日起至该项目政府采购活动结束。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特此委托。

我已在下面签字，以资证明。

投标人(电子签章)：\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者电子签名）：\_\_\_\_\_年\_\_\_\_月\_\_\_\_日

附：委托代理人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以及由社会保险经办机构出具的投标人为委托代理人缴纳的2025年以来任意一个月的社保证明复印件（委托代理时必须提供）。

## 授权委托书（格式二）

致：云之龙咨询集团有限公司

我\_\_\_\_\_（姓名）系自然人，现授权委托\_\_\_\_\_（姓名）以本人名义参加\_\_\_\_\_（项目名称及项目编号）\_\_\_\_\_项目的投标活动，并代表本人全权办理针对上述项目的投标、开标、评标、签约等具体事务和签署相关文件。

本人对被授权人的签字事项负全部责任。

授权委托代理期限：自即日起至该项目政府采购活动结束。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特此委托。

我已在下面签字，以资证明。

自然人签字（或者电子签名）并加盖大拇指指印：\_\_\_\_\_ 年\_\_月\_\_日

附：委托代理人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以及由社会保险经办机构出具的自然人本人为委托代理人缴纳的 2025 年以来任意一个月的社保证明复印件（委托代理时必须提供）





5. 投标人 2023 年以来任意年度内的财务状况报告（或 2025 年以来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或 2025 年以来中国人民银行征信中心出具的征信报告）（必须提供）

6. 投标人 2025 年以来任意一个月依法缴纳税收的相关材料复印件（必须提供）

7. 投标人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及有关信用信息的书面声明或专项信用报告（必须提供）

注：投标人为广西经营主体的，可通过信用中国(广西)网站 (xygx.fgw.gxzL.gov.cn) 下载专项信用报告：

1. 首先点击网站首页右上方的登录按钮；2. 跳转至广西数字政务一体化平台，进行身份认证，请使用法人登录；3. 选择信用报告栏目；4. 点击“我要申请”按钮；5. 选择查询时间区间、查询领域、报告查询用途，点击确认；6. 等待文件下载。其它省份的投标人根据注册地信用中国网站的要求获取。

附件：

## 声 明（格式）

致：云之龙咨询集团有限公司

我（公司）郑重声明，在参加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重大违法记录是指供应商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完全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供应商资格条件，我方对此声明负全部法律责任。

投标人(电子签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相应委托代理人签字（或者电子签名）：\_\_\_\_\_

日 期：\_\_\_\_\_

## 8. 投标人参加本项目无围标串标行为的承诺函（必须提供） 附件：

### 投标人参加本项目无围标串标行为的承诺函（格式）

#### 一、我公司承诺无下列相互串通投标的情形：

1.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2. 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3. 不同的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员为同一个人；
4.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5.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 二、我公司承诺无下列恶意串通的情形：

1. 供应商直接或者间接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处获得其他供应商的相关信息并修改其投标文件或者响应文件；
2. 供应商按照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的授意撤换、修改投标文件或者响应文件；
3. 供应商之间协商报价、技术方案等投标文件或者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4. 属于同一集团、协会、商会等组织成员的供应商按照该组织要求协同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5. 供应商之间事先约定一致抬高或者压低投标报价，或者在招标项目中事先约定轮流以高价位或者低价位中标，或者事先约定由某一特定供应商中标，然后再参加投标；
6. 供应商之间商定部分供应商放弃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或者放弃中标；
7. 供应商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之间、供应商相互之间，为谋求特定供应商中标或者排斥其他供应商的其他串通行为。

以上情形一经核查属实，我方愿意承担一切后果，并不再寻求任何旨在减轻或免除法律责任的辩解。

投标人(电子签章)： \_\_\_\_\_

法定代表人或相应的委托代理人签字（或者电子签名）： \_\_\_\_\_

日 期： \_\_\_\_\_



## 2. 投标报价表（必须提供）

### 投标报价表（格式）

致：云之龙咨询集团有限公司

根据贵方\_\_\_\_\_项目招标文件，项目编号\_\_\_\_\_，签字代表\_\_\_\_\_（姓名）经正式授权并代表投标人\_\_\_\_\_（投标单位名称），提交投标文件，就彩色多普勒诊断仪维保服务做如下报价：

采购标的的名称	①数量	单位	备注
彩色多普勒诊断仪维保服务	1	项	具体详见投标文件中提供“服务需求响应表”
<b>投标报价（即合计金额）：（大写）_____元人民币（¥_____），其中：（大写）_____元人民币（¥_____）/年。</b>			
1. 维保服务期限：自合同签订生效之日起三年。			
2. 维保服务地点：广西桂林市采购人指定地点。			
说明：本项目投标报价按总价包干形式，投标报价应包含本次采购范围内的标的价款，以及完成对项目“采购需求”所承诺的全部服务内容产生的所有成本、备品备件、标准附件、专用工具、每次上门维修服务工程师的人工费、差旅费、交通费，以及安装、调试、技术支持、检测检验、必要的保险费用、各项税费，同时还应包括本文件未具体列明但投标人认为必需的所有其他费用。对于本文件中未列明，而投标人认为必需的费用，也必须列入总报价中。在合同执行阶段，采购人将不予承担投标人未列入报价的任何项目费用，并视为该费用已包含在投标人提供的投标报价中。			

与本投标有关的正式通讯地址为：

地址：\_\_\_\_\_ 邮编：\_\_\_\_\_ 邮箱：\_\_\_\_\_

办公电话：\_\_\_\_\_ 传真：\_\_\_\_\_

委托代理人联系电话：\_\_\_\_\_

开户名称：\_\_\_\_\_

开户银行：\_\_\_\_\_

账号：\_\_\_\_\_

投标人(电子签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相应的委托代理人签字（或者电子签名）：\_\_\_\_\_

日期：\_\_\_\_\_

**注：投标人必须按本投标报价表（格式）要求注明清楚联系方式（包括地址、邮编、邮箱、电话等），从而确保中标结果等相关信息能及时通知到位。**

### 3. 服务需求响应表（必须提供）

附件：

#### 服务需求响应表（格式）

项目名称：\_\_\_\_\_

项目编号：\_\_\_\_\_

标的名称	招标文件第三章 项目需求中的“服务需求”	投标人对应“服务需求”的详细响应承诺
彩色多普勒诊断仪 维保服务		

投标人(电子签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相应的委托代理人签字（或者电子签名）：\_\_\_\_\_

日期：\_\_\_\_\_

#### 4. 商务要求响应表（必须提供）

##### 商务要求响应表（格式）

条款	招标文件项目需求中的“商务要求”	对照“商务要求”，投标人的逐条响应情况
（一）维保服务期限及地点		
（二）付款条件		
（三）培训		
（四）验收标准		
（五）权利保障		
（六）保险		
（七）采购预算		

投标人(电子签章)： \_\_\_\_\_

法定代表人或相应的委托代理人签字（或者电子签名）： \_\_\_\_\_

日 期： \_\_\_\_\_

WINROAD

## 5. 投标人的服务方案（如有，请提供）

### 服务方案（格式）

投标人的服务方案，包括但不限于：①维修保养服务方案、②服务质量保证方案（服务方式、流程等）、③服务计划等……

投标人(电子签章)： \_\_\_\_\_

法定代表人或相应的委托代理人签字（或者电子签名）： \_\_\_\_\_

日 期： \_\_\_\_\_

## 6. 投标人的服务机构配置方案（如有，请提供）

### 服务机构配置方案（格式）

投标人的服务机构配置方案，包括但不限于：①服务团队组织架构与职责分工、②服务团队人员安排、③人员培训与考核等……

投标人(电子签章)： \_\_\_\_\_

法定代表人或相应的委托代理人签字（或者电子签名）： \_\_\_\_\_

日 期： \_\_\_\_\_

## 7. 投标人的备品备件方案（如有，请提供）

### 备品备件方案（格式）

投标人的备品备件方案，包括但不限于：①采购渠道、②库存管理、③备件调配能力、④备品备件质量保障措施等……

投标人(电子签章)： \_\_\_\_\_

法定代表人或相应的委托代理人签字（或者电子签名）： \_\_\_\_\_

日 期： \_\_\_\_\_

## 8. 投标人的应急服务方案（如有，请提供）

### 应急服务方案（格式）

投标人的应急服务方案，包括但不限于：①故障响应及处理方案、②突发事件应急处理措施、③应急预案等）……

投标人(电子签章)： \_\_\_\_\_

法定代表人或相应的委托代理人签字（或者电子签名）： \_\_\_\_\_

日 期： \_\_\_\_\_

9. 投标人的履约能力相关有效证明材料复印件（如有，请提供）

10. 投标人提供的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中小企业提供，投标文件中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属于监狱企业的，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如有，请提供）

附件：

### 中小企业声明函（格式）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标的名称），属于                    行业；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供应商电子签章：

日 期：

注：《中小企业声明函》中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11. 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并对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请提供）

附件：

###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格式）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供应商电子签章：

日期：

注：中小企业在政府采购活动过程中，请根据自己的真实情况出具《中小企业声明函》或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在公告中标结果时，同时公告以上相应材料，接受社会监督。

12. 投标人可结合本项目的评标办法视自身情况自行提交相关证明材料（如有，请提供）